



西方语言哲学经典原著系列



Logical Syntax of Language



语言的逻辑句法

Rudolf Carnap 著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外教社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www.sflep.com



西方语言哲学经典原著系列

Logical Syntax of Language

语言的逻辑句法

Rudolf Carnap 著

蒋运鹏 导读



W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外教社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语言的逻辑句法 / (美) 卡尔纳普 (Carnap, R.) 著; 蒋运鹏导读.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12

(西方语言哲学经典原著系列)

ISBN 978-7-5446-2871-6

I. ①语… II. ①卡… ②蒋… III. ①句法—语言逻辑—英文

IV. ①H04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08422号

图字: 09-2011-338号

Rudolf Carnap: *Logical Syntax of Language*

ISBN: 978-0-415-61379-8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inted or reproduced or utiliz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electronic, mechanical, or other means, now known or hereafter invented, including photocopying and recording, or in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ublishers. Copyright © 1937 by Routledge.

All rights reserve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Taylor & Francis Books Ltd, 2 & 4 Park Square, Milton Park, Abingdon, OX14 4RN, UK.

Licensed for sale in Chinese mainland only; booksellers found selling this title outside Chinese mainland will be liable to prosecution.

本书由泰勒·弗朗西斯出版社授权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仅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 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

Copies of this book sold without a Taylor & Francis sticker on the cover are unauthorized and illegal.

本书封面贴有Taylor & Francis公司防伪标贴, 无标贴者不得销售。

出版发行: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上海外国语大学内) 邮编: 200083

电 话: 021-65425300 (总机)

电子邮箱: bookinfo@sflep.com.cn

网 址: <http://www.sflep.com.cn> <http://www.sflep.com>

责任编辑: 苗 杨

印 刷: 上海先锋印刷厂

开 本: 787×965 1/16 印张 25.5 字数 383 千字

版 次: 2012年10月第1版 2012年10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2 1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446-2871-6 / B · 0026

定 价: 53.00 元

本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向本社调换

LOGICAL SYNTAX OF LANGUAGE

RUDOLF CARNAP



First published in 1937 by
Routledge, Trench, Trubner & Co Ltd

Reprinted in 2000 by
Routledge

Reprinted 2001

2 Park Square, Milton Park, Abingdon, Oxfordshire, OX14 4RN
270 Madison Avenue, New York NY 10016

Routledge is an imprint of the Taylor & Francis Group

First issued in paperback 2010

© 1937 Rudolf Carnap, Translated by Amethe Smeaton (Countess
von Zeppelin)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inted or reproduced
or utiliz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electronic, mechanical, or other means,
now known or hereafter invented, including photocopying
and recording, or in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or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ublishers.

The publishers have made every effort to contact authors/copyright holders
of the works reprinted in the *International Library of Philosophy*.
This has not been possible in every case, however, and we would
welcome correspondence from those individuals/companies
we have been unable to trace.

These reprints are taken from original copies of each book. In many cases
the condition of these originals is not perfect. The publisher has gone to
great lengths to ensure the quality of these reprints, but wishes to point
out that certain characteristics of the original copies will, of necessity, be
apparent in reprints thereof.

British Library Cataloguing in Publication Data

A CIP catalogue record for this book
is available from the British Library

出版委员会

主任：

江 怡

委员（按照姓氏笔画排序）：

王爱华

王 寅

刘利民

庄智象

朱志芳

李洪儒

陈嘉映

林允清

钱冠连

梁瑞清

隋 然

霍永寿

论语言哲学的基本元素¹

(代总序)

Neurath has likened science to a boat which, if we are to rebuild it, we must rebuild plank by plank while staying afloat in it. The philosopher and the scientist are in the same boat. (Quine, 1960: 3) 诺伊拉特把科学比作一艘船，如果要对其加以改造，我们只能在船只航行过程中一块船板一块船板地对它重新装修。同样，在学习语言哲学的过程中，我们只能将语言哲学的基本元素一个部件一个部件地拆开来认识。的确，哲学家与科学家在同一条船上。当一个科学家发现水的分子式，他便被称为化学家；我们现在要发现语言哲学的“分子式”，我们就在做哲学的工作。

我们是怎样认识并深刻把握一个对象的？

一个对象（一物，一事，一个现象，一个抽象概念……一切我们要谈论而且事实上正在谈论的对象），要把握它，我们大致上走这样的路径：了解它指的是什么，它的发生史，它与别物别事的关系，它自身又是什么，它的变换形态以及对别物别事的影响。其中最重要、最直接的当然也是最困难的一项是：它自身是什么。借用胡塞尔现象学的一个响亮的口号便是“回到事物自身”（back to the things themselves/*zu den Sachen selbst*）。这一口号首次出现在胡塞尔的《逻辑研究》中，借以总结他的现象学对直观的依赖²（Dermot, 2000:10）。

那么，分析传统的语言哲学自身是什么？

我想对它进行正的回答与负的回答。正的回答为“是什么”，负的回答为“不是什么”。冯友兰（1996:294）认为，“在《老

1 本文的写作受到江怡教授与王寅教授认真、细致的点评与指点，我的学生王爱华副教授对此文也进行了评论，作者谨致衷心感谢。

2 胡塞尔后来主要关注事物印在头脑中的“意向”，而将具体事物悬置起来，放在括号中括而不论，但是，这与他的现象学将对直观的依赖作为认识事物的出发点，并没有矛盾。

子》、《庄子》里，并没有说‘道’实际上是什么，却只说了它不是什么，但是，若知道了它不是什么，也就明白了一些它是什么。”

关于语言哲学的“是”（即正的回答），我们将语言哲学定义为“是……”的形式。分析传统的**语言哲学是西方哲学一段潮流或者一个运动的结果**，即在西方ontology（存在论³）与epistemology（认识论）这两个阶段之后，西方哲学在19世纪末期发生了重大转变，即所谓的the linguistic turn（哲学的语言转向），引起了一场分析革命，即以一种细致入微的语言分析方法进行哲学活动，而分析哲学发展到后期，大约是20世纪的70年代或更早一点，有了另外一个标签：**(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语言哲学）。为此，语言哲学家往往用“philosophy of language in the analytic tradition”指出其背景（Baghramian, 1999: xxx-xxxii），还有另一个更简约、更有启示性的表达是“analytic philosophy of language”（Tanesini, 2007: 64），其前的analytic一词就能直观地将语哲的分析传统交代出来。恰好，我们这里所选择的经典原著就是这个传统的成果。我们若不理解这两种表达式所饱含的这段历史就会模糊语言哲学的历史源头（一定要读分析哲学史，参见Dummett, 1981, 1993；江怡，2009；王路，1999；陈嘉映，2003）。看了这段历史就知道，**语言哲学是分析哲学换了标签的说法**。支持这个说法最有力的证据是《西方哲学英汉对照辞典》（*Dictionary of Western Philosophy: English-Chinese*）中，philosophy of language词条指出：“In a broad sens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is nearly synonymous with analytic philosophy”（在广义上，语言哲学几乎是分析哲学的同义语）（Bunnin, 余纪元，2001: 755）。

负的回答为“不是什么”。语言哲学**不是**如下情形：它虽然有理论（如意义理论或者指称理论），可是，语言哲学的形态与康德式系统理论形态**不是**一个样子，也没有生成新的阶段性典型问题（详见下文第二项），语言哲学**没有**宏大的理论体系和框架。因细致的语言分析与入微的概念梳理，语言哲学的理论形态成了一个一个个的problems与arguments（详见以下第三项），比如说Frege-Geach

3 限于篇幅，本文不打算就ontology的几种汉译（本体论、存在论、是论）中选择“存在论”的理由展开讨论。

problem (弗雷格—吉奇问题)、disjunction problem (析取式问题)、ontological commitment (本体论承诺), 等等。如果不摸清这个特点, 说语言哲学有什么基本元素云云, 就不可理解。从上面的先正后负的回答中我们可以看出, 从某些效果上说, 只有在弄清了一个对象(如语言哲学)不是什么以后, 我们才更清楚地知道这个对象(如语言哲学)是什么。

这样我们就可以进行下一步的工作了。

我认为, 分析传统的语言哲学本身可以分解出一些基本元素(这正符合了它的理论形态特征), 认识与把握了这些元素, 就是认识与把握了它本身。这些元素可以分析成如下几个部分:

第一项: 公认的语言哲学人物及其代表作 (西语哲三级书单, 参见钱冠连, 2008)

如下的几位语言哲学人物及其代表作, 是我们谈论语言哲学时无论如何避免不了的: Gottlob Frege的“On Sense and Reference”, Bertrand Russell的“Descriptions and Incomplete Symbols”, Alfred Tarski的“The Concept of Truth in Formalized Languages”, Rudolf Carnap的“Empiricism, Semantics, and Ontology”, Ludwig Wittgenstein的*Philosophical Investigations*, J. L. Austin的“Performatives and Constatives”和“Conditions for Happy Performatives”, H. P. Grice的“Meaning”, W.V.O. Quine的“Two Dogmas of Empiricism”, Donald Davidson的“Belief and the Basis of Meaning”, Keith Donnellan的“Reference and Definite Descriptions”, Saul Kripke的*Naming and Necessity*, Hilary Putnam的“The Meaning of ‘Meaning’”, Gareth Evans的“Proper Names”, Michael Dummett的“What Do I Know When I Know a Language?”. 这样的人物及其代表作还有一些, 限于篇幅, 在此不能一一列举。自称研究西方语言哲学而不知道他们是可笑的, 就如同一个人自称研究中国哲学而不知道古代的老子、庄子和现代的胡适、冯友兰一样是不可想象的。

我们这套丛书正是从这一项入手, 让我们的读者直接走向语言哲学本身, 充分直观它, 接触它的材料, 其余的一切都在这里生发。

第二项: 这一场哲学运动(或潮流)所形成的十个核心术语

术语是一门学科的结晶。要知道一门学科是怎么一回事, 就

必须知道它的核心术语 (the core terms) 与其下的关键术语群 (the cluster of key terms) 是怎么一回事; 把握了核心术语以及它的下层关键术语群, 就知道了这门学科的核心与精华。分析传统的语言哲学的核心术语, 一共十个, 窃以为有两个层次。第一个层次是反映西方传统哲学千年老题的核心术语: the world、object、entity、reality、things、being (to be)、existence (to exist); 还要加上第二个层次的术语即 meaning、reference、truth。语言哲学的核心术语之所以还要保留西方传统哲学的核心术语, 是因为语言哲学不过是“以语言的方式对哲学的千年老题的重新浇铸” (Baghranian, 1999: xxx)。这就是说, 分析哲学这一个运动或潮流没有生成新的阶段性典型问题 (typical question)⁴ 需要哲人去回答, 而哲学的前两个阶段确有典型问题需要回答。ontology 阶段的典型问题是 what is there (何物存在, 即“哲学的千年老题”); epistemology 阶段的典型问题是 what do we know (我们知道什么), how can we know anything at all (我们究竟是如何知道某一些东西的), what justification have we for our claims to knowledge (当我们宣称知道什么东西时, 何以为证) (Baghranian, 1999: xxx)。三问其实是一问, 都是问 how to know。不过, 对于分析传统的语言哲学阶段有没有典型问题需要回答, 江怡不同意上述看法, 他认为: “语言哲学阶段当然有自己的典型问题, 否则就不成其为一个新的阶段了。语言哲学阶段的新问题是: In which way can we express our knowledge about the world? Or why should we trust our language by which we express our thought? 我们乐意了解这些不同的意见。

第三项: 语言哲学几乎是问题、悖论、困境、谜题的一个集合 (a set)

语言哲学中先有了这些问题, 作为解决问题的结果, 才产生了相应的理论或原则等等。从解决问题中化生出理论或者原则。我认为这是一个很重要的理解。不读文献就不能理解这个结论是怎么来的。比如说, 西语哲大家 Alfred Tarski 的论文 “The Concept of Truth in Formalized Languages” (《以形式化的语言来定义真之概念》)

4 例如化学中的具体问题千千万, 但典型问题只有一个: What is the chemical composition and properties of a substance or body? 又如物理学中的具体问题千千万, 但典型问题只有一个: What is the nature and properties of matter and energy?

最初是在1931年以波兰文发表的，但是，当它于1935年在巴黎由逻辑实证（主义）派所主办的一个大会上被宣读时，它对哲学所产生的冲击远远超出了波兰（Baghramian, 1999:41）。此文提出了一套真之形式化的定义，可以推测，此前对于真的定义都是人们用自然语言叙述的，而Alfréd Tarski第一次提出了以形式化的语言来定义真的概念（请注意他的论文题目）。可是，这一理论成果（真之形式化的定义）是从哪里出发的呢？正是从解决如何避免语义悖论（诸如撒谎者悖论，the paradox of the liar）这个问题（悖论）开始的（Baghramian, 1999:41）。我以为，这可作为“从解决问题中化生出理论或者原则”的一个经典例子。

所谓“问题”，包括了“悖论（paradoxes）、二难困境（dilemmas）、谜题（puzzles）”形成的（至少41个）经典问题与难题（钱冠连，2008）。

第四项：由当时最有影响，被普遍关注的理论、概念或观点形成的关键术语群（the cluster of key terms）

大多数的理论、原则、概念和观点从解决问题中化生出来之后，以术语出现在哲学家口中，于是这些关键术语具有了**相对独立品格**，即它们可以让人们离开当初产生它们的原来文本，来单独谈论它们。谈论语言哲学就一定得谈论它们，结果就形成这个局面：**谈论核心术语—关键术语群就是在谈论语言哲学**。它们包括：

approaches [进路，如日常语言哲学的进路（ordinary language philosophy），降解形而上学争议的寂静主义（quietism），等等]；

arguments [论证，如可交往论证（communicability argument），无穷后退论证（infinite regress arguments），等等]；

categories [范畴，如谓词（predicate）是个逻辑范畴⁵，等等]；

forms [形式，如准实在论（Quasi-realism is a form of anti-realism），等等]；

-ism(s) [主义、主张，如实在论（realism），反实在论（anti-realism），等等]；

labels [标签，如非自然意义（non-natural meaning），结构主义（structuralism），等等]；

5 “Predicate: The logical category of expressions used to attribute properties and relations to things.” 参见 Tanesini, 2007: 120.

- laws [规律, 如二值原则 (bivalence), 等等] ;
- modes [样式或方式, 如同构模式 (isomorphism), 等等] ;
- notions/concepts [概念, 如家族相似性 (family-resemblance), 涵义 (sense), 等等] ;
- positions [立场或观念, 如谬误论 (error-theory), 内在的实在论 (internal realism), 等等] ;
- principle [原则, 如信念沟通原则 (principle of charity), 等等] ;
- problems [问题, 如析取式问题 (disjunction problem), 指称的纯粹因果问题论 (qua-problem), 等等] ;
- properties [性质, 如严格指称性 (rigidity), 第二性的质 (secondary quality), 等等] ;
- schemas [公式, 如T公式 (T-schema), T约定 (convention T), 等等] ;
- theories [理论, 如指称的因果论 (causal theory of reference), 等等] ;
- thesis [论题, 如翻译的不确定性 (indeterminacy of translation), 指称的不可理解性 (inscrutability of reference), 等等] ;
- views [观点, 如直接指称观 (direct reference), 等等] , 如此等等。

“牢固地把握语言哲学中的这些基本的理念与立场对于从整体上把握哲学是必不可少的” (Tanesini, 2007: Oliver Leaman's preface) 。**这些经典问题和难题与当时流行的理论、概念或观点一起, 形成了那一门学科的关键术语群。**这一关键术语群形成了语言哲学的有血有肉有骨架的鲜活整体。不消说, 这个术语群内的术语, 都可以在语言哲学家的原著和一些辅助读物中读到。找到它们, 弄懂它们, 消化它们, 便是将一点一滴的知识与智慧一一汲取出来, 变成学习者自己知识结构的血肉与骨架。学习过程中就把智慧逮住了。

第四项标题中用了“最有影响”、“被普遍关注的”, 而不是“最正确的”, 作“理论、概念或观点”的限制语, 是因为在哲学史上, 几乎没有一个使辩论的对方无还手之力的答案, 也没有 final answer (一锤定音的回答) 。哲学家们和他们的后人盯住的不是答案本身, 而是答案中显现的智慧与方法。这是我们之所以学习哲学

的真谛。

第五项：分析传统的语言哲学研究的中心内容——指称与意义

关注指称理论的哲学目的（或者说哲学家的目的）是什么呢？

对于这个问题，W. G. Lycan (2008:3) 是这样回答的：“指称或者命名是一个词语与**世界**之间的关系的的最清楚的切分，指称或者命名也是两者之间最常见的关系。”应该说这个回答是清楚明白的。也就是说，如何看清词语与世界的关系，是哲学家反复关注指称的哲学目的。

“我们常常用语言来描写**事物** (things) 是如何在**世界上** (the world) 呈现的，或者常常用语言来表达出与**世界**相关联的人的信念、欲求与愿望。如果相信我们的思想确与**世界**相关联，(……) 那么这种关联建立的方式与这种关联通过语言保持下去的方式，就变得重要起来。**指称理论的出发点就在于解释任一种既定的语言的特定的成分是如何与世界联系起来的。最基本的联系就是通过名称 (names)，名称才能代表或者挑选出对象 (objects)。**如果哲学家能够解释名称与其承载者 (bearers) 之间的关系，那么，我们就迈出了理解语言与**世界**之间相联系第一步且是最关键的一步。”⁶ (Baghramian, 1999: xxxviii) 下有着重号的论述，道出了指称为何是语言哲学的核心关注点。“指称理论的出发点就在于解释任一种既定的语言的特定的成分是如何与世界联系起来的”说的是，只有某种特定的语言成分才能与世界联系起来（这是某一派哲学家心中横竖都想着的惟一大事，可是二者并非处处都能联系起来），这便是指称过程——reference。“最基本的联系就是通过名称，名称才能代表或者挑选出对象”中，“代表或者挑选出来的对象”就是指称的结果，语言哲学中用referent（指称物或人）来表示。

下面这个简单的图式（包括a过程、b过程与c过程）可用来说明指称的动向与指称的结果：

a. names → bearers 从名称到承载者，箭头表示**指称所向**，即指称过程与动向，这便是reference（一些初学者往往将它等同于referent是为不妥）；

b. names → objects 从名称到对象，object表示**指称落脚点**，落到

6 在这一段引言中，the world、things、objects本文都以特殊字体强调，就是想引起读者注意，我在上面指出过语言哲学的核心术语共十个，在这一个小小的段落就遇到了三个！

对象上，落到指称物或人上，这便是referent（注意a过程与b过程不是分开进行的）；

c. language \longleftrightarrow the world 双箭头表示**语言与世界的双向关系**。语言与世界之间的关系就这样清晰起来。

这个图式，可叫做“指称动向与指称结果的三过程图”。

语言哲学非常关注意义理论的原因在于：“关注意义与（有）意义性（meaningfulness）是语言哲学最关键的特征。指称理论告诉我们词语如何与世界相关，但是意义问题却超出了指称问题。比如说，意义理论应该为我们提供这样的解释：词语如何既与其他词语相关，也与词语说出者的信念与意图相关”（Baghramian, 1999: xli）。我们知道，一词语与其他词语相关可以是语言学家的事，而“哲学家强调的是，操日常语言的有血有肉的说话人的意图、信念与实践”（Baghramian, 1999: xlii）。因为只有从说话人的意图、信念与实践，才能找到说话人话语背后的思想。**研究出人的思想，却只是也正是语言哲学家的兴趣与任务之一。**

关注语言哲学自身是为了什么？

在西方哲学史上延续了将近一个世纪（从19世纪末期至20世纪70年代）的语言哲学潮流，留给我们什么宝贵的财富呢？换句话说，我们现在还学习这段哲学文献，有什么用处呢？

以为语言哲学对语言学家的帮助在于对语言研究提供现成的或直接的答案，是太过的奢望。但是，语言哲学的确能被语言研究利用，表现在：（1）从西语哲中析出了也将继续析出语言学学科（本文作者曾在2009威海夏哲院上指出：“相当多的中国语言学家躺在哲学家编制的摇篮里多年，还不知道摇篮是谁编制的”）；（2）在破解哲学经典难题过程中发现了更为深刻的新的语言性质；（3）西语哲因为强调新逻辑工具也给语言研究带来了深刻的洞见（如形式语义学、形式句法等）；（4）从语言涉入哲学使哲学与语言学双方深刻起来；（5）西语哲为英汉语对比研究开辟了一个新的哲学对比视角；（6）语言学者顺手可得各种附加营养，这些附加营养在日后都成为研究语言学的工具性理论。（钱冠连，2009）

语言哲学确实能为解决语言问题提供深刻启示、联想与智慧，而且语言问题经过语言哲学的解释之后能显现出前所未有的深刻

性。那么，语言哲学的智慧在何时何条件下出现？

本文作者认为，智慧最可能出现的三个时机是：

智慧形成在核心术语—关键术语群的结晶之时。在每一个解决方案提出之时，很可能会有一个术语出现。新理论、新主义、新论证、新假设、新立场、新建议、新概念、新标签、新模式、新公式提出来并立足于世之时，一定是新术语结晶成形之时，智慧之光无遗地显露。比如说，Frege-Geach problem看起来是一个道德的情感主义（emotivism）与认知主义（cognitivism）之争，怎么就变成了语言哲学中的一个问题？这样一变，对澄清哲学问题又有什么便利？研究了许许多多这样的例子之后，就会知道语言哲学的真谛了。

智慧闪烁在哲学方法或思路的转折中。每一次解决哲学问题的思路（进路）的大转变（radical change），都有智慧闪烁。仅举两例。例一，西方哲学从认识论生发出语言性转向，所以后来有“语义上行”（semantic ascent）一说（见Quine, 1960: Sect. 56），就是一个大转折，引起了一场分析革命（analytic revolution），直接产生了分析哲学即后来的语言哲学这座大山。本系列丛书就是这场革命的部分记录。例二，每一个新方法的出现，都是智慧的一次新展示。如Frege首先提出的量词—量化（quantifier and quantification⁷），为那一代哲人提供了新的逻辑工具（一个新工具掀起一次大浪潮），从而助长了他们拒斥形而上学的劲头。

智慧产生在新旧理论的交锋中。在每一次新与旧的理论的对话、批判、反驳、抵砺、碰撞、摩擦、较量与竞争之中，智慧之光便格外地闪烁。科学与哲学的智慧之光，照亮着新与旧（！）理论的提出者与捍卫者双方。科学与哲学的胜利不仅仅是新理论提出者的胜利，也是原理论（！）奠基者的胜利。历史不仅崇信最新理论的提出者的智慧，也同样记取了并怀念着曾经也是新的旧理论（！）的智慧。

可是，智慧不是外露在矿脉之上的闪闪抢眼的现存之物，让你轻易地顺手捎带，而是要历经挖掘、淘洗、筛选、分析、锻造、焙制，最后才得以提取。

智慧，来自哲学自身运动的每一次脚步。求其智必叩其身。叩其身者，一生惊讶不断，忙碌不完，享受不尽。

7 “Quantifiers are used to express general sentences in logic.” 参见Tanesini, 2007: 127.

附录

记得本文作者刚进入40岁这个年龄段时，知道了康德提出的四组二律背反。其一是：正题：世界在空间和时间上是有限的；反题：世界是无限的。这引起了我高度的兴趣。对人的理性如此神奇地超出经验的界限（去寻求解释的完整性和统一性时，它就不可避免地导致二律背反）感到十分惊讶（可惜十年“文革”不让读书，这种惊讶姗姗来迟）。这一段记忆埋下了一粒种子，使我50岁之后冒着胆子顺着语用学之径闯入了分析哲学之源〔历史往往无独有偶，王寅是从语义学入手进入分析哲学的（王寅，2001），这很有意思〕。当我自己2001年在广外大讲语言哲学时，着眼点就是挖掘其智慧，我对学生曾说过：“在哲学课堂上，大家不要指望教师句句都说得正确，只需看他是否有一两句话挖出了论题的智慧。”往往有这样的场景，在课堂上把满堂博士生搅得激动起来，两眼放光，我知道这时正是我触摸到了文献的智慧之处。在此后的几年，广外博士楼就流行着这样的相互调侃的话语：“你这事办得太没智慧”，“你这事还有几分智慧”。这一小段经历可与以上论述相得益彰。

钱冠连

2010-1-27 初稿，2011-10-7 第三次修改

于白云山下冬收斋

参考文献

- Baghramian, M. *Modern Philosophy of Language*[M]. Washington D. C.: Counterpoint Press, 1999.
- Bunnin, Nicholas; 余纪元. *Dictionary of Western Philosophy: English-Chinese* (西方哲学英汉对照辞典)[Z]. 上海: 人民出版社, 2001.
- Dermot, Moran. *Introduction to Phenomenology* [M]. London: Routledge, 2000.
- Dummett, M. *Freg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2nd ed) [M]. London: Gerald Duckworth, 1981.
- Dummett, M. *Origin of Analytical Philosophy* [M].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 Lycan, W. G. *Philosophy of Language: A Contemporary Introduction* (2nd ed) [M]. New York: Routledge, 2008.
- Quine, V. *Word and Object* [M]. Cambridge: The M.I.T. Press, 1960.
- Tanesini, Alessandra. *Philosophy of Language A—Z* [M]. Edinburgh: Edinburgh University Press, 2007.
- 陈嘉映. 语言哲学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 冯友兰. 中国哲学史 (第二版)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6.
- 江怡. 分析哲学教程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9.
- 钱冠连. 西语哲在外语界的传播与未来的发展 [J]. 外语学刊, 2008, (2).
- 钱冠连. 西语哲如何被语言研究利用 [J]. 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学报, 2009, (3).
- 王路. 走进分析哲学 [M].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1999.
- 王寅. 语义理论与语言教学 [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1.

导 读

《语言的逻辑句法》(*Logische Syntax der Sprache*)用德语初版于1934年(以下简称《句法》)。其成书过程颇具戏剧性。卡尔纳普(Rudolf Carnap)在其后来的自传(1963年)中写道:

“After thinking about these problems for several years, the whole theory of language structure and its possible applications in philosophy came to me like a vision during a sleepless night in January 1931, when I was ill. On the following day, still in bed with a fever, I wrote down my ideas on forty-four pages under the title ‘Attempt at a Metalogic’. These shorthand notes were the first version of my book *Logical syntax of language*.”¹

根据我们今天掌握的材料,卡尔纳普1963年的回忆与1931年的实际情况似乎有出入。《元逻辑方面的一个尝试》²现存手稿的内容除

1 “经过对这些问题历时数年的思考,在1931年1月的一个不眠之夜里(当时我正在生病),关于语言结构的整个理论及其在哲学上可能的应用像一个启示一样在我的脑海中浮现出来。第二天,我躺在床上,发着烧,用44页的篇幅记下了我的想法,并将这份笔记命名为‘元逻辑方面的一个尝试’。它就是我后来的著作《语言的逻辑句法》的初稿”,见Carnap, R.: “Carnap’s intellectual autobiography”, p. 53. In: Schlipp, P. (ed.): *The Philosophy of Rudolf Carnap*. LaSalle, IL: Open Court, 1963, pp 3 – 84.

2 对于带有“meta”这一前缀的词汇的汉语翻译有很多种,我采用我本人最常见到的一种,即“元”。顺便提一句,我不认为在我知道的各个可能的对该前缀的汉语译法之间存在太大的好坏差异,因为选用哪一个单独的汉语词汇来对应原文词汇在此并不重要。“meta”在大量西方哲学的文献中是一个非常理论化的术语。对理论化的术语而言,其最重要的特征之一在于:术语的严格理论含义不是由词汇的字面意义,而是由术语所属的整个理论框架来规定的(在理想情况下,理论框架内部会包含对各个术语的定义)。即使是原文读者,也不可能,而且不应当通过词汇的字面意义来理解其作为术语的严格含义。因此,译者完全没有必要尝试用单一汉语词汇的字面意义来体现原文某个特定术语的严格理论含义。而且,这种尝试也不可能成功。当我们为西方学术著作之中的各种术语的汉译争论不休的时候,应当考虑到这一点。